銘傳大學培育中等學校各任教學科師資職前教育專門課程
科目及學分一覽表

100年3月29日教育部臺中(二)字第1000050665號函同意核定
105年**1**月**13**日教育部臺教師**(二)**字第**1050000183**號函同意補正

任教科別	高級中等學校職業群科商業與管理群─資料處理科					
要求總學分數	27	必備學分數	9	選備學分數	18	
適合修讀之相關學系、研究所(含輔系)	資訊管理學系所、資訊工程學系所、資訊傳播工程學系所、醫療資訊與管理學系					

類型	科目名稱	相似科目名稱	學分數	備註
必備科目	*管理學		3	依屬性4科選3科
	經濟學(一)	經濟學	3	
	會計學(一)	會計學	3	
	計算機概論		3	
	小計		12	
選備科目	程式設計(一)		3	就左列選備科目至少修習18 學分
	系統分析與設計		3	
	多媒體導論		3	
	電腦網路導論		3	
	資料庫管理	資料庫管理系統、資料庫系統	3	
	資料結構		3	
	管理資訊系統		3	
	作業系統		3	
	計算機結構		3	
	影像處理	**電腦動畫**	3	
	資訊安全	網路安全	3	
	電子化企業		3	
	小計		36	

說明:

1. 持會計技術士乙級證照者和記帳士資格者可抵免會計學3學分。
2. 本表應修必備科目**9**學分，選備科目**18**學分，共計至少 **27** 學分。
3. 本任教科別之科目、學分由 資訊管理學系制訂、審核。
4. 因應技術及職業教育法第**24**條規定，高中職業類群科師資職前教育課程應包含時數至少**18**小時之業界實習。修習「管理學」課程於課後須自行前往業界參訪或體驗或實作或見習或實習，共計達**18**小時。本項規定僅適用於自**105**學年度起取得教育專業課程修習資格之師資生。辦理加科者不在此限。